

证券代码：871767

证券简称：迅兴精工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迅兴精密工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3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迅兴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超云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323,2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76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陈耀峰因出差缺席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迅兴精密工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迅兴”）拟向兴业银行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（以下简称兴业银行）申请项目贷款，贷款总额 9500.00 万元，贷款期限不超过 13 年。

担保方式：1、由广州迅兴提供项目对应土地及上建物作抵押担保；2、由实控人王超云及其配偶杨静汶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3、由迅兴精密工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其持有的广州迅兴全部股权作质押担保；4、追加迅兴精密工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具体担保条件以签订合同为准。

王超云、杨静汶为广州迅兴提供担保均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32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该事项为公司纯获益行为，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股东签名并确认的《迅兴精密工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》

迅兴精密工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 日